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enscare Scientific Co., Ltd.**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7)

## 委任新首席執行官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為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國際化戰略，全面深化及加速全球商業化進程，經審慎考慮，呂世文先生(「呂先生」)告知本公司，彼將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一職，並提名潘斐先生(「潘先生」)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委任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獲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的一致通過。

潘先生，40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彼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潘先生於企業管理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尤其專注於醫療健康行業。彼對國內外醫療健康行業均有深入了解及獨到見解。自加入本集團以來，潘先生於國際業務管理、業務戰略及發展、整體財務管理和融資活動方面均發揮重要作用。潘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潘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得英國劍橋大學碩士學位。有關潘先生履歷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的2023年年度報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潘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潘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潘先生將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與其在董事會的服務任期相同。彼獲授予人民幣1.70百萬元的年薪及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釐定的酌情花紅。潘先生的薪酬及其他福利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潘先生分別於本公司33,452,479股H股及本公司16,363,62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有關權益包括實益權益及受控制法團權益。除該等權益外，潘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呂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辭任首席執行官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呂先生仍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於呂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開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斐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世文先生及潘斐先生；非執行董事TAN Ching先生、鄭嘉齊先生、謝優佩女士及陳新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壽康博士、杜季柳女士及梅樂和博士。